

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8月27日，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10人，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10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陶关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报全文及其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。

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并编制了《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

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